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1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情况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5日披露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致效趣联科技有限公司名下兴业银行、北京银行等5个人民币账户被冻结。

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系宁波保税区致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亮因与公司的股权转让合同纠纷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向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二、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情况

目前，该案件已经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及二审判决，二审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一审判决结果为：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及《关于公司诉讼二审判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公司财务人员于近日查询银行账户时获悉上述银行账户资金已解除冻结。

三、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上述银行账户资金已恢复正常使用状态，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